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。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以电话形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会议由全体职工代表一致推举罗玉林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31 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 3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内容及表决情况

会议内容：选举万晓春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非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1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万晓春女士为新任且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，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

对象。

万晓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4 日